長庚大學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 (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 115.04.09 課委會修訂

必選修	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
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	普通生物學(1)(2)(含實驗(1)(2))	2[1]	2[1]	電腦程式設計及實習	2		放射診斷原理與技術學(1)(2)(含實驗)	2	2[1]	牙科 X 光診斷技術學實習	1	
	普通化學(1)(2)(含實驗(1)(2))	2[1]	2[1]	放射物理(1)(2)(含實驗(1)(2))	2[1]	2[1]	放射治療原理與技術學(1)(2)	4	1	骨質密度測定及紅外線掃瞄實習	1	
	普通物理學(1)(2)(含實驗(1)(2))	2[1]	2[1]	輻射生物	2		核子醫學原理與技術學(1)(2)(含實驗)	2	2[1]	一般及特殊造影技術實習	3	
	微積分(1)(2)	3	3	輻射度量	1		影像解剖學	1		核子醫學技術實習	3	
	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概論	1		應用數學(1)	3		超音波學	2		放射治療技術(器材)實習	2	
	體育	0	0	研究導覽	1		核子醫學器材學	2		模具製作與模擬攝影技術實習	2	
				解剖學(含實驗)		2[1]	磁振學	2		醫學物理學實習	2	
				生理學		3	病理學		2	超音波技術實習	1	
				輻射安全學		2	醫學倫理		1	電腦斷層技術實習	1	
				放射診斷器材學		3	放射藥物學		2	磁振造影技術實習	1	
				校外實習		0				血管造影技術實習	1	
				體育	0	0				書報討論		2
專業選修	醫學名詞詮釋學	1		生物統計學	2		專題研究(1)	1		專題研究(3)	1	
				公共衛生學	2		專題研究(2)	1	1	專題研究(4)	1	1
				放射化學	2		電磁學(偶數學年開課)	3		質子治療		1
				有機化學	2		專題研究(3)		1	放射技術特論		4
				醫療專業之團隊協作	1		醫事放射品質保證		1			
				應用電子學	2		輻射劑量學(奇數學年開課)		3			
				生醫訊號與系統		2	熱物理學(偶數學年開課)		3			
				應用數學(2)(奇數學年開課)		2	超音波學實驗		1			
				應用數學(3)(偶數學年開課)		2	核儀電子學		3			
				專題研究(1)		1	醫學影像處理		2			
							近代物理(偶數學年開課)		3			
							海外研習	2				
小計	下限學分	12	12		12	12		12	12		9	9
	必修學分	13	12		12	14		15	12		18	2

備註

屆別：第三十屆

1.畢業學分：129 學分。

(1)必修 98 學分(含校外實習必修 18 學分)。

(2)選修 6 學分：

①系選修至少 2 學分。(除上表所列專業選修科目外，細胞生物學(醫技系)、生物化學(護理系)、分子生物學(醫技系)、藥理學概論(生醫系)亦承認為本系專業選修)

②選修他系課程至多承認 4 學分(通識課程、體育及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選修課程不予列入)。

(3)通識學分：請詳見通識中心修課規定。全人領域、英文領域、核心、多元課程 25 學分。

2.體育大一、大二必修 0 學分。

3.本校訂有英文畢業門檻，須達校訂標準方可畢業，請詳見語文中心規定。

4.擋修規定：

(1)放射診斷原理與技術學(含實驗)擋一般及特殊造影技術實習、牙科 X 光診斷技術學實習、骨質密度測定紅外線掃瞄實習、超音波技術實習、電腦斷層技術實習、磁振造影技術實習、血管造影技術實習。

(2)放射治療原理與技術學(含實驗)擋放射治療技術(器材)實習、模具製作與模擬攝影技術實習、醫學物理學實習實習。

(3)核子醫學技術學(含實驗)擋核子醫學技術實習。

(4)專題研究(1)(2)(3)(4)自二下始可依序選修，具擋修。

(5)影像解剖學或超音波學未通過擋超音波學實驗。

(6)普通物理學(1)(2)任一科未通過擋放射物理學(1)。

(7)放射物理學(1)未通過擋放射物理學(2)。

(8)擋修確立，由系課程委員會討論決定。

5.其他：

(1)校外實習：二年級一週之實習(0 學分)。(見習時間為第二學期第十七週)

四年級實習包括：一般及特殊造影技術實習(3)、牙科 X 光診斷技術學實習(1)、骨質密度測定紅外線掃瞄實習(1)、超音波技術實習(1)、電腦斷層技術實習(1)、磁振造影技術實習(1)、血管造影技術實習(1)、核子醫學技術實習(3)、放射治療技術(器材)實習(2)、醫學物理與實習(2)、模具製作與模擬攝影技術實習(2)。實習報到日期為每年度 7 月份第一週之星期一，實習前需完成急救訓練課程並取得證明。

(2)申請提前畢業者，修畢兩學期專題研究可抵書報討論。

(3)參加海內外交換學程者，修畢兩學期專題研究可抵書報討論。